

证券代码：430430

证券简称：普滤得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黄君霞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2018年10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普滤得：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不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8第三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0月30日